

待議事項一覽表
(截至2026年6月3日的情況)

待議事項一覽表是根據內務委員會採納的研究“生態+旅遊”事宜小組委員會(“小組委員會”)工作計劃、委員於2026年4月9日小組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上或其後書面提出的討論事項，以及小組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於2026年4月21日與政府當局進行工作計劃會議而擬訂。

	事項	建議的 討論/行動時間 [出席政策局/部門] ¹
1.	檢視旅遊資源及發展生態旅遊的政策措施、策略和項目 (a) 檢視全港具備發展生態旅遊的資源，以及政府發展生態旅遊的政策措施； (b) 完善發展生態旅遊的相關政策； (c) 跟進各個生態旅遊項目(包括“四山”旅遊)的落實情況及具體安排；及 (d) 檢視生態旅遊的宣傳策略。	2026年6月8日 (第一次會議) [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/旅遊事務署 環境及生態局/ 漁農自然護理署]
2.	優化郊野公園和熱門景點的相關配套設施及措施 (a) 跟進“優化郊野公園設施建議”和“行山徑改善計劃”，研究如何進一步融入教育與體驗元素，提升郊野公園的生態旅遊價值，並探討如何增加海岸公園的吸引力和經濟效益； (b) 提升熱門景點的管理措施、交通配套及道路網絡，包括公共交通服務安排； (c) 研究善用創新科技監測郊野地區人流與環境狀況，例如引入智能感應器、無人機巡查及數據分析平台，提升管理效率；及 (d) 善用郊野公園的遊客中心和營舍，配合旅遊發展。	2026年6月8日 (第一次會議) [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/旅遊事務署 環境及生態局/ 漁農自然護理署 運輸及物流局/ 運輸署]

¹ 經環境及生態局邀請其他政策局/部門出席相關會議。

	事項	建議的 討論/行動時間 [出席政策局/部門] ¹
3.	發展海岸海島及水上遊 (a) 跟進如何調整“碼頭改善計劃”的推行模式，以就離島及海岸地區登岸設施的規劃與升級提供具體建議，達致支援旅遊發展的成效； (b) 以公私營合作模式推動改善離島及海岸地區登岸設施；及 (c) 發展水上遊、拓展海島旅遊及提升相關基建設施(例如單車橋、遊艇泊位)。議員亦會與政府探討引入觀光潛水艇、低空優閒項目，以提升訪客/旅客體驗。	2026 年 7 月 (第二次會議) [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/旅遊事務署 發展局/ 土木工程拓展署 運輸及物流局/ 海事處 環境及生態局/ 漁農自然護理署]
4.	善用科技發展生態旅遊 (a) 研究善用創新科技提升旅客體驗； (b) 推動低空經濟結合旅遊發展，並研究及測試相關飛行路線、基礎設施和無人機技術；及 (c) 借助空間數據平台發展生態旅遊。	2026 年 7 月 (第二次會議) [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/旅遊事務署 發展局/地政總署 運輸及物流局 環境及生態局/ 漁農自然護理署]
5.	考察活動 暫定以水路考察大鵬灣(國家美麗海灣優秀案例)，由吐露港出發，到印洲塘、東平洲，在沙頭角上岸。	2026 年 10 月 (第二次考察) [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/旅遊事務署 環境及生態局/ 漁農自然護理署] (行程確定後再邀請 其他相關政策局/部門)

	事項	建議的 討論/行動時間 [出席政策局/部門] ¹
6.	加強人才培訓及發展生態旅遊產業 (a) 跟進生態旅遊從業員培訓工作，提升導賞服務質素，促進教育、保育與旅遊融合的生態旅遊體驗，以及為生態旅遊相關服務行業的專業人士進行資格認證；及 (b) 在政策上“拆牆鬆綁”，採取更多便利團遊措施，並便利私人市場打造高質素的多元化生態旅遊項目、產品及路線，例如不同類型的戶外活動/比賽等，促進生態旅遊產業健康發展。	2026 年第四季 (第三/四次會議) [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/旅遊事務署 旅遊業監管局 漁農自然護理署]
7.	考察活動 暫定考察大帽山及米埔自然保護區；或昂坪及南大嶼生態康樂走廊。	2026 年 12 月 (第三次考察) [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/旅遊事務署 環境及生態局/ 漁農自然護理署] (行程確定後再邀請 其他相關政策局/部門)
8.	推動休閒漁農業發展及與海洋生態有關的活動 (a) 檢視“漁+樂”魚場及“農+樂”農場計劃的實施成效； (b) 建議進一步“拆牆鬆綁”(包括就營運方式放寬限制)，以豐富旅客的多元體驗；及 (c) 探討增殖放流結合旅遊元素的可行性，以加強公眾及旅客對海洋生態和本地漁業的認識。	2027 年第一季 (第五/六次會議) [環境及生態局/ 漁農自然護理署]

	事項	建議的 討論/行動時間 [出席政策局/部門] ¹
9.	北部都會區生態旅遊及鄉郊旅遊發展 (a) 檢視北部都會區的生態旅遊資源，並跟進“藍綠康樂旅遊生態圈”的具體規劃和發展進度； (b) 完善發展鄉郊旅遊的相關政策(例如民宿政策)並拆牆鬆綁，以及整合涉及多個政府部門審批活動或牌照的程序，從而提升在鄉郊地區的旅客設施及服務(包括住宿和飲食)；及 (c) 檢視鄉郊保育辦公室和南拓展及可持續大嶼辦事處的工作成效，並探討如何善用其資源，推動高質素生態旅遊發展。	2027 年第一季 (第五/六次會議) [文化體育及旅遊局 /旅遊事務署 發展局/ 北部都會區統籌 辦事處/ 土木工程拓展署/ 規劃署 環境及生態局/ 漁農自然護理署/ 鄉郊保育辦公室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/ 民政事務總署]
<u>其他工作計劃</u>		
10.	公眾諮詢 邀請社會各界就生態旅遊提交意見書。	2027 年第一季
11.	內地/海外地區經驗的參考資料 秘書處資料研究組將根據工作計劃會議的討論，建議資料研究的重點議題和範圍。	—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
2026 年 6 月 3 日